

中国国民党 革命委员会 60 年

民革中央党史编辑委员会 编

团结出版社

中国国民党 革命委员会 60 年

民革中央党史编辑委员会 编

团结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 60 年 / 民革中央党史编辑委员会编 .
北京：团结出版社，2007.12
ISBN 978-7-80214-365-4
I. 民… II. 民… III.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概况
IV. D665. 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77814 号

出 版：团结出版社
(北京市东城区东皇城根南街 84 号 邮编：100006)

电 话：(010) 65133603 65238766 85113874 (发行部)
(010) 65228880 65244790 (总编室)
(010) 65244792 65126372 (编辑部)

网 址：<http://www.tjpress.com>
Email：123456@tjpress.com (出版社) 65228880@tjpress.com (投稿)
65133603@tjpress.com (购书) 65244790@tjpress.com (投诉)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装：三河东方印刷厂

开 本：170 × 230 毫米 1/16

印 张：26.25

字 数：420 千字

印 数：5000

版 次：2007 年 12 月 第一版

印 次：2007 年 12 月 第一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80214-365-2/D · 72

定 价：45.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请与本社联系)

在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成立 60 周年 纪念大会上的讲话（代序）

（2007 年 12 月 9 日）

周铁农

正当全国人民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中共十七大精神的时候，我们迎来了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成立 60 周年。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是由继承孙中山爱国、革命和不断进步精神的原中国国民党民主派及其他爱国民主人士创建，1948 年 1 月 1 日在香港宣布成立的。1925 年孙中山先生逝世后，国民党内的爱国民主力量，在中国共产党的支持、帮助下，同背弃“联俄、联共、扶助农工”三大政策，背叛孙中山革命事业的国民党反动统治集团进行了长期的斗争，并在经历了三次分化、三次集结之后，于 1945 年和 1946 年先后成立了三民主义同志联合会、中国国民党民主促进会等民主派组织。1947 年 11 月，在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人民武装力量开始战略反攻，国民党统治集团军事上节节败退、政治上日益孤立的形势下，三民主义同志联合会、中国国民党民主促进会和其他爱国民主人士的代表齐集香港，举行中国国民党民主派第一次联合代表会议。会议决定，“脱离蒋介石劫持下的反动中央”，成立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的成立，标志着在中国人民解放战争胜利进入战略反攻的历史性时刻，国民党各民主派别和其他爱国民主分子，在坚持孙中山三大政策和革命精神的基础上，在推翻国民党反动统治的共同目标下，实现了大联合，促进了国民党内部的加速分化，使中国的政治格局发生了重要变化。

民革成立后，即同中国共产党亲密合作，共同斗争。在如火如荼的人民解放战争中，民革各级组织和党员一方面继续大力开展反对国民党统治集团的政治斗争，一方面利用自己同国民党的历史关系，积极进行争取国民党军政人员认识新形势、弃暗投明的活动。1948年4月30日，中共中央发布“五一口号”，号召“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各社会贤达迅速召开政治协商会议，讨论并实现召集人民代表大会，成立民主联合政府”，同共产党一道为推翻国民党统治和建立新中国而奋斗。中国共产党的号召，立即得到了民革的热烈响应。同年5月5日，民革领导人李济深、何香凝等与其他民主党派人士、无党派人士联名发表通电，表示拥护中国共产党的号召、接受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得到了中共中央主席毛泽东的复电欢迎。随后，民革领导人陆续北上，来到东北解放区，并于1949年2月以后在北平会合，参加新政协的筹备工作。同年9月，民革各方代表出席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参与了《共同纲领》的制订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创建。

建国以后，作为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中的一个民主党派，民革许多领导人担任国家、政府、政协的重要职务，参加了国家政权建设和国家事务的管理。1949年11月，中国国民党民主派第二次代表会议在北京举行，确立了接受中国共产党领导和为新民主主义服务的政治路线。会议还决定，民革成立后仍保留各自组织的民联、民促结束活动，使民革真正成为了国民党爱国民主力量的统一组织。

面对建国初期新的形势与任务，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帮助下，民革组织全体党员认真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积极投身反帝爱国和争取祖国统一的伟大斗争，踊跃参加国家的各项民主改革和建设实践，为巩固人民民主政权，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实现过渡时期总任务，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与此同时，在中共各级组织的支持、帮助下，民革吸收了大批新党员，开展了建立健全地方组织的工作，并扩大了社会联系面。通过这一阶段的自我教育、参加社会主义改造实践和组织发展工作，民革广大党员的政治觉悟和建设热情得到显著提高，党员人数有了较大增长，组织建设取得了长足进步，为民革在社会主义建设时期的发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1956年9月，中共八大正式提出共产党和民主党派“长期共存、互相监督”的“八字方针”，极大地鼓舞了民革全体同志。在中共八大路线的指导

下，民革根据业已变化了的阶级状况，及时修改自己的纲领，提出了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政治路线，并根据这一路线确定了新的工作方针，规定其根本任务是动员和调动一切力量为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服务，从而顺利完成了由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的历史性转变。

1957 年以后，民革因受到反右扩大化和“左”的错误影响，处在较为困难的境地。但是，民革仍然坚持团结、教育广大成员及所联系的人士，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与中国共产党风雨同舟，积极工作，共渡难关。“文革”期间，民革被迫停止活动，许多领导和党员受到迫害。然而，不论形势多么险恶，环境多么艰辛，民革各级组织和广大党员始终没有动摇对中国共产党领导和对社会主义的信心，一直坚持与中国共产党共患难、同命运，不仅在斗争中经受住了严峻的考验，同时也大大加深了对共产党的理解、信赖和感情。

“文革”结束后，中共中央召开十一届三中全会，全面、认真纠正“文化大革命”及以前的“左”的错误，决定把全党的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实现了具有深远历史意义的伟大转折。1979 年 6 月，邓小平同志在全国政协五届二次会议的开幕词中，全面阐述了新时期爱国统一战线和人民政协的性质、方针和任务，科学阐明了新时期民主党派的社会基础和性质，明确了新时期民主党派的任务、地位和作用。之后，中共中央又制定了中国共产党与各民主党派“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方针。在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和邓小平新时期统战理论指导下，民革在 1977 年 10 月初步恢复活动的基础上，于 1979 年 10 月召开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大会根据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理论、基本纲领和基本路线，根据新时期统一战线和民主党派的性质、任务、作用，决定把自己的工作重点转移到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上来，并制定了以服务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为中心，以促进祖国统一为重点的工作方针，使新时期的民革工作同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建设密切结合，同振兴中华、统一祖国密切结合。在这一方针指导下，民革各级组织和广大党员充分发挥积极性和主动性，多方面地开辟为改革开放和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的工作领域，扩大同台湾、香港、澳门和国外有关人士的联系，积极开展促进祖国统一的工作，开创了工作新局面。在各项取得新进展的同时，为适应新的形势与任务要求，民革在中共各级组织的支持和帮助下，积极整顿和发展组织，着力开展自身建设工作，

很快就使自己的面貌为之一新，从而为共同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奠定了必要的思想基础和组织基础。

1989 年 12 月，中共中央在经多次研讨讨论并与各民主党派充分协商后，正式制定下发了《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的意见》，正式明确了民主党派的参政党地位，具体规定了民主党派参政议政和履行民主监督职责的基本内容、形式、渠道，规范了民主党派参政议政和履行民主监督职责的范围。按照《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的意见》的要求，民革各级组织一方面努力加大自身建设的力度，建立健全适应新形势、新任务的参政党机制；另一方面，积极探索参政议政、民主监督工作的新思路、新途径、新形式，努力发挥参政党作用，切实履行好参政党职责。通过各级组织和广大党员的共同努力，民革不仅在自身建设上取得了很大进展，参政议政、民主监督工作也开始走上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轨道，使民革各方面的工作都迈上了一个新的台阶。

中共十六大以后，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中共中央，在认真总结历史经验和理论创新成果的基础上，为推进社会主义政治文明建设、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于 2005 年 2 月正式颁布了《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建设的意见》，进一步明确了坚持、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的发展方向，使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更加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2006 年 11 月，中共十六届六中全会又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角度出发，提出了促进政党关系和谐的要求，给民主党派积极履行参政党职能、充分发挥自己的作用，创造了更加有利的形势和条件。在中共十六大精神指引下，民革以建设适应新世纪新阶段要求的高素质参政党为目标，在坚定不移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的基本前提下，紧密结合中国迅速变化着的实际，从社会发展规律、社会主义建设规律以及参政党建设规律出发，大力加强思想、组织、作风和制度等建设，努力提高政治把握能力、参政议政能力、组织领导能力、合作共事能力。同时，把发展作为参政议政、民主监督的第一要务，围绕改革、发展、稳定大局和国家中心工作，进一步增强政治协商、参政议政、民主监督的能力和水平，开创了民革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服务工作的新局面。

在纪念民革成立 60 周年的时候，我们回顾历史，总结经验，集中到一点，就是必须坚决接受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同中国共产党在政治上始终保持高度一致，坚定不移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中国共产党是全中国人民的领导核心，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没有共产党，就没有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的社会主义新中国，这是历史的结论，是全中国人民的共同心声。对于民革来说，没有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就没有民革的今天。从成立到现在，民革一直都得到中国共产党的大力支持和帮助。在每一个历史转折的重要关头，中国共产党总是为我们指明方向，引导我们沿着正确的道路不断前进。接受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始终同中国共产党和衷共济、风雨同舟，这是民革必然的历史选择，是民革的光荣传统，是民革老一辈领导人的政治交代，是民革的立党之本。不论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我们都要坚决接受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定不移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绝不能有丝毫的动摇。

民革的 60 年，是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以及科学发展观的指引下走过来的。60 年来，我们依靠毛泽东思想的指引，顺利完成了从民主革命到社会主义的历史性转变，并作出了应有的贡献。改革开放以后，我们在包括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等重大战略思想在内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指导下，积极投身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在改革开放的历史进程中，在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新的伟大革命中，全面加强自身建设，积极履行参政议政、民主监督职能，又作出了新的贡献。我们一定要继续发扬自我教育的优良传统，把认真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以及科学发展观的行动，建立在更加自觉和坚定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水平，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实践中坚定不移地把改革开放伟大事业继续推向前进。

民革的 60 年，是在孙中山爱国、革命和不断进步精神激励下走过来的。孙中山爱国、革命和不断进步的精神，是孙中山思想最集中的体现，是当初凝聚国民党各派爱国民主力量的精神纽带，是民革成立时的思想基础，是民革特有的传统和宝贵的精神财富。60 年来，民革几代人秉承这一精神，高举爱国主义和社会主义两面旗帜，始终坚持同中国共产党亲密合作，自觉坚持和维护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从与中国共产党一起抗日救国、争取和平民主的政党，转变为自觉接受共产党的领导，共同致力于

建立新中国的政党；从拥护社会主义的政党，转变为与中国共产党一道，致力于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具有政治联盟性质的、进步性和广泛性相统一的政党，走出了一条不断发展进步的道路。我们一定要进一步提高对孙中山爱国、革命和不断进步精神重要性的认识，把民革这一基本特色，一代一代保持和传承下去，发扬光大。

民革的 60 年，是在努力为国为民作贡献的过程中走过来的。60 年来，我们为实现国家富强、民族振兴、人民幸福和祖国完全统一的目标，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坚定信心，不怕牺牲，不畏艰难，埋头苦干，为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建立了功绩，为新中国的建设倾注了心血，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发展作出了贡献，成为了一个有作为的参政党。我们一定要学习、继承、发扬民革老一辈领导人努力为国为民作贡献的奋斗精神，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在不断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新胜利的伟大征程中，按照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总体布局要求，为推进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作出更大的贡献。

民革的 60 年，是在不断发挥优势、突出特点的努力中走过来的。60 年来，我们在工作中注意突出民革的特点，充分发挥民革在台湾和海外联系广泛的优势，不断加强与台湾同胞和海外侨胞的联系，逐渐形成了以促进祖国和平统一大业为工作重点的民革特色，在团结海内外所有的中华儿女共同致力于统一祖国、振兴中华的工作中，发挥了应有的作用。解决台湾问题、是全体中华儿女的共同心愿；实现祖国完全统一，是中华民族走向伟大复兴的历史必然。我们一定要遵循“和平统一、一国两制”的方针和中共中央现阶段发展两岸关系、推进祖国和平统一进程的八项主张，坚持一个中国原则绝不动摇，争取和平统一的努力绝不放弃，贯彻寄希望于台湾人民的方针绝不改变，反对“台独”分裂活动绝不妥协，牢牢把握两岸关系和平发展的主题，真诚为两岸同胞谋福祉、为台海地区谋和平，维护好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维护好中华民族根本利益。我们还要充分发挥民革的优势，继续保持和突出民革的特点，积极巩固、扩大与台湾同胞和海外侨胞的联系，多做对台湾同胞有利的事情，多做对维护台海和平有利的事情，多做对促进祖国和平统一有利的事情，为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来共同反对和遏制“台独”分裂活动，进一步深化和融洽两岸关系，贡献出更大的力量。

过去的 60 年，是中国发生翻天覆地变化的 60 年，是中国共产党领导全

国人民夺取新民主主义革命伟大胜利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辉煌成就的 60 年，是近代以来无数仁人志士为之奋斗牺牲的崇高理想终于得以实现的 60 年。民革成立于这个伟大的时代，发展于这个伟大的时代，在革命和建设实践中得到了锻炼，在与中国共产党风雨同舟、患难与共的历程中经受了考验，在为国家、为人民服务的过程中作出了贡献。民革 60 年的历史表明，我们没有辜负孙中山先生的遗教，没有辜负中国共产党的关怀，没有辜负人民的信任，无愧于这个伟大、光荣的时代。

中国共产党不久前胜利召开了第十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中共十七大是在我国改革发展关键阶段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大会。大会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科学回答了中国共产党在改革发展关键阶段举什么旗、走什么路、以什么样的精神状态、朝着什么样的发展目标继续前进等重大问题。胡锦涛同志代表十六届中央委员会所作的报告，回顾了中共十六大以来党和国家事业的新进展，总结了改革开放的伟大历史进程和宝贵经验，阐述了科学发展观的科学内涵和根本要求，明确了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奋斗目标的新要求，描绘了在新的时代条件下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宏伟蓝图，对我国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和党的建设作出了全面部署。报告强调，要坚定不移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壮大爱国统一战线，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加强同民主党派合作共事，促进政党关系的和谐。胡锦涛同志的报告集中了全党智慧，凝聚了各方共识，顺应了时代潮流，反映了人民心声，是中国共产党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坚定不移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在新的历史起点上继续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政治宣言和行动纲领，是马克思主义的纲领性文献。大会正式确立的以人为本、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科学发展观，是对三代党中央领导集体关于发展的重要思想的继承和发展，是马克思主义关于发展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的集中体现，是同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既一脉相承又与时俱进的科学理论，是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指导方针，是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必须坚持和贯彻的重大战略思想。全面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对于我们在新的历史起点上继续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奋力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新胜利，有着十分重大和

深远的意义。大会选举产生的中共中央新一届领导集体，是坚强的领导集体，一定能够团结带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不断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新胜利，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新局面。

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中共十七大精神，关系执政党和国家工作全局，关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长远发展，对于动员全国各族人民在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中共中央领导下，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奋力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新局面，具有重大现实意义和深远历史意义。认真学习好、深刻领会好、积极宣传好、全面贯彻好十七大精神，是民革全党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民革全体同志一定要深刻领会十七大的主题，深刻领会十六大以来所取得的成绩，深刻领会改革开放的伟大历史进程和宝贵经验，深刻领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深刻领会科学发展观的科学内涵、精神实质、根本要求，深刻领会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奋斗目标的新要求，深刻领会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等方面的重大部署，深刻领会以改革创新精神推进执政党建设新的伟大工程的重大任务，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十七大精神上来，把智慧和力量凝聚到落实十七大提出的重大战略部署和各项重大任务上来，进一步增强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自觉性和坚定性，紧密联系民革的工作实际和思想实际，坚持学以致用、用以促学，把用十七大精神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作为学习的出发点和落脚点，采取多种形式，学习好、贯彻好十七大精神。我们要通过学习宣传贯彻十七大精神，更加坚定不移地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始终不渝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自觉坚持和维护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我们要通过学习贯彻十七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着力转变不适应不符合科学发展观的思想观念，结合参政党的职责，更加自觉地走科学发展道路。我们要通过学习贯彻十七大精神，继续解放思想、振奋精神，保持锐意进取、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不断创造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检验的业绩。我们要通过学习贯彻十七大精神，进一步推动主观世界改造，使广大民革党员成为实践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模范，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的坚定信仰者、科学发展观的忠实执行者、社会主义荣辱观的自觉实践者、社会和谐的积极促进者。我们要通过学习贯彻十七大精神，更好地继承、发扬孙中山爱国、革命和不断进步精神，以改革创新精神全面推进各项自身建设，努力

发挥民革的优势和特点，进一步提高参政议政、民主监督的能力和水平，更加履行好参政党职能，把民革真正建设成为一个适应新世纪新阶段要求的高素质参政党。

只有社会主义才能救中国，只有改革开放才能发展中国、发展社会主义、发展马克思主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民的创造，是历史的选择、人民的选择、时代的选择。让我们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中共中央周围，解放思想，求真务实，万众一心，开拓奋进，为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新胜利、谱写人民美好生活新篇章而努力奋斗！

目 录

在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成立 60 周年纪念大会上的讲话(代序) 周铁农(1)

第一章 在民主革命中孕育和诞生	(1)
第一节 孙中山缔造中国国民党	(1)
一 孙中山与中国资产阶级民主革命运动的兴起	(1)
二 辛亥革命	(2)
三 中国国民党的成立	(3)
第二节 中国国民党改组与第一次国共合作	(5)
一 “五四运动”与中国共产党的成立	(5)
二 中国国民党的改组与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	(7)
三 大革命的兴起与失败	(10)
第三节 中国国民党的分化与爱国民主力量的集结	(12)
一 大革命失败后中国国民党的初步分化	(12)
二 “九一八事变”后中国国民党的进一步分化	(14)
三 抗日战争时期中国国民党爱国民主力量的集结	(17)
四 三民主义同志联合会、中国民主促进会的成立与海外国民党 爱国民主力量的集结	(20)
第四节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的成立	(24)
一 在斗争中联合起来的国民党民主派	(24)
二 中国国民党民主派第一次联合代表大会	(28)
第二章 为新中国而奋斗	(33)
第一节 积极响应中共“五一”号召,公开接受中共领导	(33)

第二节 反对国民党反动派的斗争	(38)
一 发表反蒋言论,宣传革命主张	(38)
二 反对美帝国主义扶蒋内战	(40)
三 努力发展国民党爱国民主力量	(43)
四 成立初期的组织建设	(46)
第三节 参加新政治协商会议	(49)
一 参加新政协的筹备工作	(49)
二 参加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	(53)
第三章 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	(57)
第一节 民革组织的统一与发展	(58)
一 中国国民党民主派代表会议召开,民革组织的统一	(58)
二 民革地方组织的整顿与发展	(61)
第二节 为完成国民经济恢复时期各项任务而斗争	(62)
一 抗美援朝运动	(63)
二 新区土地改革运动	(64)
三 镇压反革命运动	(66)
四 “三反”、“五反”运动	(67)
第三节 参加国家管理和重大决策的讨论	(68)
一 参与第一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草案)的起草和讨论	(69)
二 参加国家事务的管理	(72)
第四节 积极为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服务	(74)
一 迎接社会主义革命的高潮	(74)
二 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	(76)
三 社会联系工作委员会的成立及活动	(77)
四 和平解放台湾工作委员会的成立及活动	(79)
五 加强成员的自我教育与自我改造	(80)
六 学习贯彻“长期共存、互相监督”方针	(84)
第四章 在曲折发展中经受考验	(87)
第一节 整风反右运动前后的民革	(87)
一 帮助中国共产党整风	(87)

二 反右派斗争严重扩大化	(88)
三 民革的整风运动	(89)
第二节 在大跃进和调整关系期间	(89)
一 调整政策,为右派分子摘帽	(89)
二 采取“神仙会”方式,进行自我教育	(92)
三 参加社会主义教育运动	(94)
第三节 十年动乱中的民革	(96)
一 “文化大革命”对民革的影响	(96)
二 毛泽东、周恩来等对民革领导人的保护	(97)
三 林彪集团粉碎后民革的活动	(98)
四 民革成员在“文化大革命”中的斗争	(99)
第四节 批判林彪、“四人帮”和恢复组织活动	(101)
一 积极投入揭批林彪、“四人帮”反革命集团的斗争	(101)
二 恢复组织活动	(102)
三 平反冤假错案,落实统战政策	(103)
第五章 新时期的新局面	(105)
第一节 工作重点的转移	(105)
一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的历史性转折	(105)
二 邓小平关于民主党派性质的新论述	(107)
三 民革五大召开,决定实行工作重点转移	(109)
四 全国工作会议和六大召开,完成工作重点转移	(111)
第二节 工作的新局面	(115)
一 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115)
二 民革七大召开,进一步推动工作的发展	(116)
第三节 为祖国统一大业作贡献	(120)
一 积极响应《告台湾同胞书》	(120)
二 协助落实有关政策,促进两岸交往和交流	(123)
第四节 新形势下的自身建设	(124)
一 加强思想政治工作	(124)
二 加强组织建设,推进新老交替	(126)
三 召开组织宣传工作会议	(128)

第六章 加强参政党建设 发挥参政党作用	(130)
第一节 中共中央《意见》的制定	(130)
一 制定《意见》的过程	(130)
二 《意见》的基本精神和意义	(131)
三 民革学习贯彻《意见》的情况	(133)
第二节 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	(134)
一 中共十四大提出建立市场经济体制目标	(134)
二 贯彻中共十四大精神	(135)
三 大会的特点	(138)
第三节 认真履行参政党职责	(139)
一 参加政治协商	(139)
二 在人大、政协发挥作用	(141)
三 担任政府和政府部门领导职务的党员尽职尽责	(143)
四 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建设性意见	(145)
五 为维护社会政治稳定作贡献	(147)
第四节 为社会主义两个文明建设服务	(149)
一 智力支边扶贫和社会咨询服务	(149)
二 继续兴办和巩固各类学校,发展民办教育事业	(151)
三 发挥宣传媒介作用,开展爱国主义教育,促进精神文明建设	...	(152)
第五节 促进祖国统一工作的新发展	(155)
一 为促进两岸交流而努力	(155)
二 著述撰文,宣传“一国两制”	(156)
三 “走出去,请进来”,广交朋友	(158)
四 学习江泽民讲话,加强对台工作	(159)
第六节 加强参政党的自身建设	(160)
一 学习邓小平理论,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	(160)
二 注重质量,加强组织建设	(161)
三 机关工作逐步走向规范化、制度化	(163)
四 为建立健全参政党机制而努力	(163)
第七章 跨世纪十年	(165)
第一节 多党合作的新发展与民革的工作部署	(166)

一 中共中央发展多党合作事业的重大举措	(166)
二 第九、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的工作部署	(170)
第二节 全面推进自身建设	(175)
一 以思想建设为核心,不断增强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政治发展道路的信念	(176)
二 以组织建设为基础,重点突破,整体推进	(184)
三 以制度建设为保障,推进各项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 程序化	(187)
第三节 参政议政新局面	(191)
一 建立健全参政议政工作机制	(191)
二 树立“精品”意识,形成参政议政重点领域	(196)
三 参政议政成果丰硕,受到高度重视	(202)
第四节 积极促进祖国和平统一	(207)
一 准确把握形势,实现工作转型	(208)
二 大力开展涉台调研,推出一批高质量的参政议政成果	(209)
三 做台湾人民工作取得新成绩	(213)
四 适应新形势需要,强化涉台宣传和台情研究工作	(218)
五 整合全党工作资源,加强涉台工作机制建设	(219)
第五节 发挥优势 服务社会	(220)
一 进一步开展智力支边扶贫,为实现国家扶贫 攻坚任务贡献力量	(221)
二 加强管理,注重社会效益,办学事业有新发展	(226)
三 发挥自身优势,采取多种形式,积极为社会主义 精神文明建设服务	(228)
四 加强对党员企业家的帮助教育,为经济建设和 社会发展多做贡献	(229)
附录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大事记	(232)
后记	(402)